

重庆大学部门文件

关于加强2020年春季学期实验室安全管理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开学复课工作，根据《重庆大学2020年春季开学复课方案》（重大校发〔2020〕72号）文件要求，各单位应切实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扎实做好2020年春季开学复课后实验室安全稳定工作，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明确主体责任。各学院、有关科研机构落实好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研究制定好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。

2. 落实管理制度。落实实验室值班制度、报告制度、消毒管理制度、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，进一步规范完善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章制度、安全防范措施。

3. 加强实验室安全检查。各单位应组织实验室安全自查，对所属实验室的水、电、化学品、辐射装置、气体钢瓶、仪器设备、应急设施、实验室危险废弃物等进行逐一检查，排查并落实隐患整改。

4. 合理安排实验室使用时间，控制实验参加人数，实行人员

限流，确保科研工作安全有序开展。

特此通知



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

2020年5月12日